

# 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一期）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29 日，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绿和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莘县观城镇南环路东段（莘县翔宇油脂有限公司厂区内），预计总投资 2000 万元，租赁莘县翔宇油脂有限公司的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2400 平方米，建设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项目主要购置斗卧式研磨机、分散机、叉车、各型号料缸等，以丙烯酸乳液、环氧改性丙烯酸乳液、环氧乳液、水溶性丙烯酸树脂、水性醇酸树脂、水溶性聚酯树脂等为原料，并添加氟碳乳液、钛白粉、成膜助剂等辅料，经过投料、分散、搅拌混合、研磨制浆、调色、调整性能和 pH、检验、过滤、包装等工序，生产规模可达年产水性工业防腐涂料 21500 吨，水性工业饰面涂料 5000 吨，水性防火涂料 2500 吨，水性建筑涂料 1000 吨（不同产品添加的原辅料不同）。

由于企业资金问题，实际投资 600 万元，实际购置设备较环评设计数量少，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为一期，生产规模可达年产 1.2 万吨水性工业漆。

#### （二）环保审批情况

本次验收为新建项目。2022 年 5 月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碧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7 月 21 日莘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莘行审报告表〔2022〕37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

2023 年 7 月公司委托山东绿和环保咨询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一期）的环保验收工作，

山东绿和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14 日-15 日对该企业进行了项目检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山东绿和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 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年产 1.2 万吨水性工业漆的生产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对照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

①规模：由于企业资金问题，实际投资 600 万元，实际购置设备较环评设计数量少，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为一期，生产规模可达年产 1.2 万吨水性工业漆。

②生产工艺：环评设计生产用水采用自来水，实际生产过程中，除循环冷却用水使用自来水外，配料用水、设备及料缸清洗用水均使用外购纯水。项目一期未购置过滤器，使用过滤网人工过滤，该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③环境保护措施：经与企业核实，本项目投料工序与分散等工序无法完全分开，因此无法实现环评设计及批复意见要求的废气处理措施——投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由“软帘+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分散、搅拌、研磨制浆、调色、调整性能和 pH、过滤工序产生的 VOCs，由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故实际废气处理措施调整为投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与分散、搅拌、研磨制浆、调色、调整性能和 pH、过滤工序产生的 VOCs，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均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设备及料缸清洗用水回用于生产，全部进入产品；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与分散、搅拌、研磨制浆、调色、调整性能和 pH、过滤工序产生的 VOCs，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未被收集到的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综合控制等措施，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袋外售其他单位回收利用；水性丙烯酸乳液、水性聚氨酯乳液等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滤渣、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活性炭、三乙醇胺、乙二醇丁醚、乙醇等废包装桶、滤布、废布袋、废催化剂、废油桶、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绿和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 1. 废水

同上文三、（一）。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1.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高为  $0.012\text{kg}/\text{h}$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有组织 VOCs 最高排放浓度为  $3.4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高为  $0.0222\text{kg}/\text{h}$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和速率限值要求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中表 2 要求。无组织颗粒物小时浓度最高为  $0.33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 VOCs 小时浓度最高为  $1.62\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要求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的要求。厂区内 VOCs 小时浓度最

高为 1.61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总量控制：根据《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水性工业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总量确认书要求，本项目颗粒物、VOCs 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0.0263t/a、0.692t/a。根据本次项目监测结果，以及企业提供运行时间（投料工序 1800h/a），折算为满负荷运行状态下，本项目颗粒物、VOCs 排放总量为 0.0225t/a、0.189t/a，均不超过总量控制指标。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北厂界 2#监测点位因临近道路及蝉鸣原因，昼间噪声在 67.9-76.0dB(A) 之间，夜间噪声在 53.2-54.2dB(A) 之间，存在超标现象。其余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4.8-58.7dB(A) 之间，夜间噪声在 46.8-48.6dB(A) 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 4. 固体废物

同上文三、（四）。

#### （二）环境管理调查

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制定了《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 五、专家意见

1、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

2、落实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气及噪声自行监测。

3、项目运营过程中，一般工业固废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执行；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更换危废间标识牌，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及时进行转移处置。

4、生产期间关闭门窗。

5、注意车间卫生，保持清洁生产。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

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山东久润漆业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9日